

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5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公司于近日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变更后的公司《营业执照》具体登记信息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424763936798K

法定代表人：卜晓华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成立日期：2004年7月4日

营业期限：2004年07月04日至长期

注册资本：壹亿零叁佰陆拾贰万柒仟元

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一星路5号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；轻质建筑材料制造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新型建筑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；专业设计服务；绣花加工；面料印染加工；面料纺织加工；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；针纺织品销售；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；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；软木制品制造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

品销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服饰制造；服饰研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家居用品销售；日用品销售；日用品批发；日用百货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健康咨询服务（不含诊疗服务）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仪器仪表修理；电气设备修理；智能仪器仪表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电子专用设备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6日